

【大河报·大河财立方】（记者 陈玉静）油脂油料产业风险管理工具箱更加丰富。

8月26日，菜籽油、花生期权在郑商所挂牌上市，这意味着菜籽油、花生产业实现期货期权产品全覆盖。



中国植物油行业协会副会长陈刚表示，2022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多措并举提升油料产能。作为重要的油脂油料品种，菜籽油和花生两个品种的供给和价格稳定，对于产业链健康发展及国家粮油安全具有重要意义。此次郑商所上市菜籽油、花生期权，为产业链企业提供金融避险工具的同时，也是服务国家粮食安全的具体举措。相关企业可以利用菜籽油花生期权及期货工具开展多种手段的套期保值操作，不仅有利于增强风险管理意识，提升风险管理水平，稳定企业生产经营，而且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品种价格形成机制，提高市场运行效率，优化行业资源配置。

中粮油脂控股有限公司油脂业务部总经理周吉帅认为，当前油脂油料市场波动加剧的背景下，单独依靠期货工具已不能完全满足企业风险管理的需要，期权的上市将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更加丰富的贸易定价和套保工具，帮助现货企业更加合理有效地管理市场风险，有利于提高现货企业经营规模。

据悉，郑商所已先后推出白糖、棉花、PTA、甲醇、菜籽粕及动力煤等6个期权品种，形成了较为完备的期权合约规则体系。本次发布的菜籽油和花生期权合约与郑商所已上市期权合约设计思路一致，适用于同一套规则体系。在此之前，郑商所已

通过调研、座谈、公开征集等形式广泛征求市场意见，现有合约得到各方广泛认可。

具体来看，菜籽油和花生期权合约交易单位均为1手标的期货合约；最小变动价位均为0.5元/吨；涨跌停板幅度均与标的期货合约涨跌停板幅度相同；合约月份均为连续两个近月及持仓量超过5000手（单边）的活跃月份；行权方式均为美式；上市首日每个标的月份将分别挂出19个看涨期权和19个看跌期权。

国泰君安期货油脂油料分析师傅博告诉记者，近年来，菜系商品的基差贸易蓬勃发展，是建立在对菜系期货的创新应用之上。随着菜籽油和花生期权的陆续上市，预计又将推动含权贸易的发展，在锁定基差的基础上提供保价机会，既可以帮助下游客户锁定采购最高价，也可以帮助上游客户锁定销售最低价，并可能获得价格上涨或下跌带来的潜在收益。

郑商所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郑商所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导下，扎实做好菜籽油和花生期权上市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确保菜籽油和花生期权平稳推出和稳健运行，并持续开展市场培育活动，深入挖掘推广典型案例，丰富企业风险管理策略，更好地服务国家油脂油料安全。

视频加载中...

[xss\_clean][xss\_clean]

企业可选择多种策略组合，提高套保精准度

为服务油脂油料产业发展，2007年以来，郑商所已先后上市菜籽油、菜籽粕、油菜籽、花生期货以及菜籽粕期权。经过多年精心培育，菜籽油和花生期货市场持续扩大。当前菜籽油期现货市场已实现深度融合，现货贸易中已有60%以上采用基差点价方式进行，菜籽油期货法人客户持仓占比71.5%，在国内期货品种中居前列。

花生期货上市1年多以来，整体运行平稳，功能发挥良好，产业企业参与度不断提高，多数龙头企业已利用花生期货进行风险管理，同时花生“保险+期货”等创新型金融服务“三农”项目的不断落地，有效保障了农民收入，促进了农业生产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近年来，受全球流动性充裕、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境内外主要油籽产区产量波动等因素影响，油脂油料市场波动幅度进一步加大，产业企业生产经营中面临的不确定性和复杂性更为突出，市场各方也多次呼吁上市相关期权品种以满足多样化风险管理需求。

“油脂油料市场价格波动加大，给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困难，仅靠期货套保，对充分满足企业对冲价格风险、实现稳定经营的需求具有一定局限性，市场经营难度加大也导致了上下游采购都偏向谨慎。”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期货部总经理刘涛告诉记者。

四川省天府好粮油有限公司（下简称天府好粮油）期货投研部负责人侯虎兴同样表示，近年来，天府好粮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力争在价格低位时向油脂上游点价和价格高位时进行盘面套期保值，以降低采购成本。“尽管如此，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仍然面临现货采购高基差无法规避的困境，这增加了上下游违约风险。”

据悉，菜籽油和花生期权上市后，企业在运用期权套保时，可以灵活选择不同类型、不同行权价格、不同到期月份的期权合约，也可以选择多种策略组合，提高套保精准程度。买入期权不存在资金追加风险，当标的价格不利时，期权可以保值，当标的价格有利时，可以保留现货市场获利空间。企业还可以通过卖出期权等模式降低套保成本，丰富套保模式。

此外，企业可以利用期权对冲期货头寸风险，当期货价格出现大幅波动时，期权将有效稳定市场心态，减少非理性交易，促进期货市场平稳运行，此外，期权在优化投资者结构、促进期货合约连续活跃等方面也将发挥积极作用。

期权合约在保障风控的基础上兼顾市场流动性

为做好菜籽油、花生期权的上市工作，郑商所做了充分准备。

日前，郑州商品交易所公布了菜籽油和花生期权合约规则。据了解，菜籽油和花生期权合约设计不仅借鉴了国际商品期权市场合约设计惯例，参考了此前白糖、棉花、菜籽粕等期权市场运行经验，还结合相关品种产业特性等情况，在设计中增加了一定的“个性化配置”。

据郑商所相关负责人介绍，在菜籽油和花生期权合约设计制订过程中，郑商所多次向产业企业、投资机构、期货公司及做市商等开展调研，在期权合约类型、行权方式、交易单位及报价单位等条款设计中，进一步贴近真实市场需求，在保障风控的基础上兼顾市场流动性。

记者注意到，与已上市期权相比，菜籽油和花生期权合约在多方面都显现了明显的个性化设计。首先，在期权行权价格数量上，菜籽油和花生期权行权价格数量增多。其次，菜籽油和花生期权最小变动价位为0.5元/吨，期权最小变动价位设计主要考虑期权的投资“滑点”风险、交易手续费成本和价格波动等。最后，菜籽油和花生期权在行权价格间距上采用了适用性设计，在集中市场流动性与满足更多交易者

需求之间进行平衡。

郑商所相关负责人表示，菜籽油和花生期权的上市，能够更好地满足实体企业多样化和精细化的避险需求，丰富油脂油料衍生品工具体系，提升相关品种期货市场运行质量，促进期货市场平稳运行，对于保障国家油脂油料供给安全，服务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具有重要意义。

责编:史健 | 审核:李震 | 总监:万军伟